**东莞市轨道交通2号线站内视讯媒体及平面广告媒体经营**

**项目招商公告**

东莞市轨道交通2号线站内视讯媒体及平面广告媒体经营项目，对外公开招商，具体事宜公布如下：

**一、招商内容**

东莞市轨道交通2号线15个站点范围内主要广告媒体资源经营权。主要广告资源包括：**平面广告常规媒体**(站台、站厅及通道内的12封、3连4封灯箱、站厅特型灯箱及梯眉广告灯箱)、**平面广告非常规媒体**(梯牌广告、吊旗、墙贴、立柱贴、站厅栏杆玻璃贴、屏蔽门贴、车窗贴、车门玻璃贴、车倚贴、车厢海报) 、**视讯媒体**（站厅站台悬挂式LCD显示屏、站厅站台悬挂式3DLCD显示屏、站厅47″LCD拼接墙屏、站厅12封LED显示屏、列车17寸悬挂式LCD显示屏、户外立式全彩LED显示屏）。（具体内容详见招商文件第七章“媒体明细及要求”）。

**二、经营期限**

暂定自2019年6月1日至2024年5月31日，具体经营期以双方签订的合同为准。

**三、经营模式**

由中选单位独家代理经营，经营期限为5年，中选单位按约定向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支付固定的资源使用费。

**四、合格的招商响应人**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企业注册资本不少于3000万元人民币（以招商响应人2018年财务报表为准），须提供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经营范围须含广告)；

（二）具有三年及以上广告媒体经营经验，提供2016、2017、2018年每年度签订的广告合同各1份（共计3份），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三）招商响应人近三年（至投标截止时间）至少具有一个单个合同经营期不少于1年，合同平均年收入不少于100万元人民币（或者单个合同经营期虽少于1年但合同总收入不少于80万元人民币）的户外广告媒体（包括但不限于公交、机场、轨道交通等场所广告媒体）经营业绩，经营业绩以招商响应人与客户签订的广告媒体经营合同中所列经营期限、合同金额为依据（招商响应人参股公司的经营合同可一并计算在内，参股关系以招商响应人出具的证明为准）。

（四）响应人近三年（2016、2017、2018）平均每年营业收入达到3000万元人民币及以上。

（五）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五、招商保证金**

招商响应人应提交100万元人民币的招商保证金，此保证金收据复印件为招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之一。

**六、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七、招商文件的获取**

（一）招商文件获取时间：〔2019年5月24日至2019年5月31日〕，每日上午〔 8时 30分至 12时00分〕，下午〔 14 时 00 分至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下同）。

（二）招商文件的获取：请于 2019 年5月24日至2019年5月31日（仅限工作日的上午：8:30-12:00，下午：14:00-17：30），到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116号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三楼资源开发部免费领取招商文件，领取招商文件时必须携带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须加盖公章）及领取人身份证，如领取人不是法定代表人，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须加盖公章）。

**八、 招商响应文件的递交**

（一）招商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19年6月14日10时30分（北京时间）；

（二）递交地点为：东莞市南城区西平社区宏伟三路45号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8）室；

（三）本次招商将于上述招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的同一时间、同一地点公开进行，邀请所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准时参加，届时请务必携带有效身份证原件出席。

**九、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公告在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dggdjt.com”、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http://www.dgjtjt.com.cn/）、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 （http://www.dgzb.com.cn）等媒体发布，本公告的修改、补充，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发布。本公告在各媒体发布的文本如有不同之处，以在东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发布的文本为准。

**十、本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东莞市南城区东莞大道116号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三楼资源开发部。

联 系 人： 谢小姐 廖先生 电 话： （0769）22802890

传 真： （0769）22802979 邮政编码： 523073

上级单位：东莞市交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招商人：东莞市轨道交通有限公司

 日期： 2019年5月24日